

关于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动 相关事项的回函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机床上市公司 A 股股票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31 日、6 月 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经查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目前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没有任何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上市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说明。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6 月 1 日

